

## 河南辉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董事长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2013年12月4日，公司接到第一大股东、董事长李海鹰先生的通知，其一致行动人袁亚琴女士（李海鹰先生的母亲）于2013年11月28日—12月3日期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共计增持公司股份1,000,181股，具体情况如下：

#### 一、本次增持股票情况

增持日期	增持前持股数量（股）	增持数量（股）	成交均价（元）	股份变动方式	增持后持股数量（股）	增持后持股比例
2013-11-28	2,319,000	100,000	20.6	竞价交易	2,419,000	1.0918%
2013-11-29	2,419,000	300,868	20.73	竞价交易	2,719,868	1.2276%
2013-12-2	2,719,868	380,269	20.37	竞价交易	3,100,137	1.3992%
2013-12-3	3,100,137	219,044	20.6	竞价交易	3,319,181	1.4981%

本次增持完成后，袁亚琴女士共计持有公司股份3,319,18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981%。

截至本公告日，李海鹰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袁亚琴女士共持有公司股份35,687,18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1070%。李海鹰先生及袁亚琴女士承诺在未来的一年内（2013年12月4日—2014年12月5日）对其合计持有的35,687,181股股份不减持，并将及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相关的股份锁定业务。

#### 二、增持目的及计划

公司第一大股东、董事长李海鹰先生的一致行动人袁亚琴女士买入本公司股票属个人行为，是基于对目前资本市场形势的判断，及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所做出的决定，有利于增强投资者的信心，也有利于公司长期稳健的发展。

#### 三、其他事项

1、本次增持公司股票前，李海鹰先生已将增持计划书面通知公司，本次增持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

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的股票进行管理，并督促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有关规定买卖公司股票。

3、李海鹰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袁亚琴女士计划在未来 6 个月内，以不高于 17.91 元/股的价格继续增持不超过 200 万股。公司将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公告。

特此公告！

**河南辉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3 年 12 月 4 日**